

#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对外合作与信息服务部

---

学会外〔2016〕11号

## 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交流 研讨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and 《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15〕4号），深化职业教育体制机制改革，促进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提升职教集团综合服务能力，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建设，经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批准，定于12月下旬举办第十二届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交流研讨会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会议主题

推动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，促进现代职业教育发展，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

### 二、组织机构

指导单位：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

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工作专家组

主办单位：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对外合作与信息服务部

协办单位：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

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职业教育研究会

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政行企校四方合作发展理事会

江苏现代服务业职业教育集团

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

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

### 三、时间地点

时间：2016年12月29日—30日（28日全天报到）

---

地点：南京（具体报到地址待收到报名回执后另行通知）

#### **四、会议形式及内容**

##### **（一）主题报告、典型发言**

1. 教育部、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有关领导讲话；
2. 遴选国家示范性职教集团的标准与指标体系专题报告；
3. 我国职教集团当前面临的问题及对策；
4. 部分地区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情况介绍；
5. 行业龙头企业在职教集团建设中的作用；
6. 职教集团产权制度和治理结构的创新；
7. 职教集团资源共建和利益共享长效合作机制；
8. 职教集团综合服务能力提升。

##### **（二）专题分论坛**

1. 职教集团与工程制造；
2. 职教集团与农林牧渔；
3. 职教集团与电子信息；
4. 职教集团的深度参与机制和模式。

##### **（三）成果展示**

部分职教集团办学成果展示。

#### **五、参会对象**

1.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负责人，中国职教学会分支机构、地方学会和行业协会有关负责人，会员单位代表；
2. 各职业教育集团有关负责人，有关行业、企业负责人，职业教育研究机构有关负责人；
3. 职业院校和普通高校院校长，科研、校企合作、教务、就业、实践教学（实训）中心及其他有关负责人；
4. 特邀嘉宾。

#### **六、几点说明**

1. 会务费 1360 元 /人，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2. 本次研讨会委托中育万合（北京）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出具发票指定账号：

户 名：中育万合（北京）教育咨询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建行北京王府井支行

账 号：1100 1070 1000 5300 7290

汇款请注明：“第十二届”字样、开发票的单位名称。

3. 为提升研讨会质量，参会单位可根据活动宗旨和主题积极提交会议交流材料。会务组将择优遴选部分代表发言，或将交流材料印发给参会代表，并在中国职业技术教育网上发布。请在 2016 年 12 月 20 日前将会议交流材料电子版发送到会务组邮箱或 QQ 号。

4. 请填写报名回执，通过电子邮箱发至会务组。具体报到地点、行车路线详见《报到通知》（于会前一周发放）。

5. 为方便工作交流，由中国职业技术教育网发起“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交流 qq 群”，qq 群号 289808538。

6. 联系方式：

刘美艳 15911136980

崔帅杰 15201016705 010-88504118

刘晏苹 13466623017

邮 箱：jthbxzj@163.com

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公众 QQ：2017029382

附件：报名回执

本通知可从中国职业技术教育网（[www.chinazy.org](http://www.chinazy.org)）或全国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统计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（[jth.chinazy.org](http://jth.chinazy.org)）下载。



附件：报名回执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|------|
| 集团名称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 单位名称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 单位地址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邮 编 |      |
| 发票抬头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 姓 名  | 性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部门 | 职务 | 手 机 | 电子邮件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| 住宿预订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单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住      （务必填写） |    |    |     |      |

请将报名回执通过电子邮箱（jthbxzj@163.com）发至会务组。